

清朝到了晚年，太不成话。

高高在上的是皇帝，压在下边的是老百姓，中间是官。皇帝是天子，老天的儿子。他受命于天，不是老百姓选出来的，用不着对老百姓嘘寒问暖。皇帝有权向老百姓抽税，没有义务替老百姓做事。官，夹在皇帝与老百姓中间，狐假虎威，用皇帝的名义刮饱了回家乡买田 讨小老婆 或是搬到上海、天津、汉口、大连等等地方的外国租界里住，在金迷纸醉的十里洋场之中鬼混到死。

当官的也有好人，然而极少。多数的官，只知有皇帝而不知有国家，更不知有人民。所谓皇帝，在这些官的心中目中，也不过是一块木头做的“万岁牌子”而已。亲眼看见过皇帝的，只有大学士、尚书、侍郎、总督、巡抚 各级的大小太监 以及皇后、妃子、宫女。逢年过节 各处地方的官率领属僚 向“万岁牌子”磕头，跪下三次，每次磕三个头。这叫做三跪九叩首。

汉人当官的 对皇帝称臣 满人当官的 对皇帝自称“奴才”。 “臣”的字义 也是“奴才” 所以这两个名词并无分别 不过“臣”字较为文雅而已。

老百姓在公堂见到官 必须下跪 自称“小的”或“小人” 称官为“大人”。官可以随时随地 叫当差的把任何老百姓拖倒 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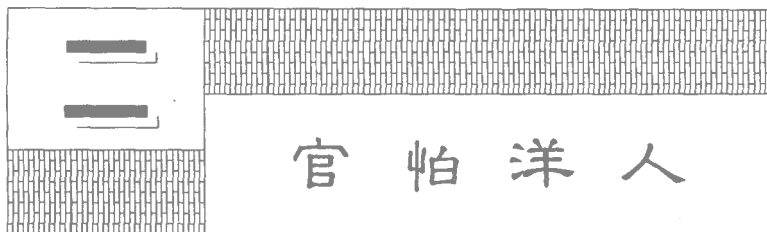
了裤子，用板子或竹棍打屁股或脊背；也可以把老百姓抓进监牢 随意关若干天 若干年 或是套上枷 扣起手铐 挂了脚镣 押到十字街头，站囚笼；又可以把老百姓吊起来烧胳肢窝，或是放在地上 用棍子夹腿 夹手。——清朝官的威权，不是今人所以可以想象得出来的。

老百姓的财产、自由、生命 都没有保障。每每“无事家中坐，祸从天上来”。你有钱，大官小官便要打你的主意。倘若有人告你一状 那就更糟 不管你有罪无罪 当官的先把你抓去 打你一顿 叫做“下马威” 打完了才许你讲话 讲得不中他的意 再打。你肯送钱，那就又当别论。倘若你是原告，告别人欠你的钱 也照样要跪在官的面前 准备挨打。官只要喊一声“胡说，打！”这时候 你便要后悔了 你便情愿一文债也不要 只求放你回家了。

老百姓饱受教训，便流行了两句口语：

“八字衙门朝南开 有理无钱莫进来！”

如果你想反抗 那便是“造反”。造反的按例该“凌迟处死”，那便是：把你身上的肉，一小块、一小块地割了下来。孙中山先生几乎被清朝的驻英公使龚照瑗从伦敦秘密押解回国，受这样的刑。先烈徐锡麟在安庆革命失败，便是受了这样的刑而死的。



官的威权，在清朝晚年，依然很大。但是官的威信，早就被洋人扯得粉碎。因此老百姓虽则怕官，却又十分看“官”不起。革命之所以能有初步的成功，一半的原因在此。

笔者并无感激洋人之意。洋人挤进中国，把清朝纸老虎戳了许多窟窿，是事实，我们不能不承认。洋人的代表在乾隆年间及其以前，肯向清朝大皇帝磕头，到了道光以后便不再如此。而且，一次又一次地用大炮吓唬清朝的文武官吏，做到了喧宾夺主，要什么便可以拿去什么的地步。

一些狡猾的老百姓，于是便利用洋招牌，自称“教民”，欺负老实一些的老百姓。多数当官的不仅不敢主持公道，而且为了怕得罪洋人，总是说这班“教民”有理。

偶尔，有一两个官不识时务，把太不讲理的教民关了，过不了几天或几小时就会有洋人大踏步走进衙门来“保”。保的时候，声色俱厉，动辄以“国际交涉”四字作为威胁。官在听到这四个字以后，倘若仍不屈服，洋人就会去找他的“上峰”与上峰的上峰，可能真的闹出一番国际交涉，于是中国又丧失一片领土、一些主权、一大堆的银子。官呢，当然丢官，甚至丢脑袋。

在如此情形之下，能叫一般当官的不怕洋人么？

于是，官的架子在老百姓面前虽则依旧，在洋人面前却一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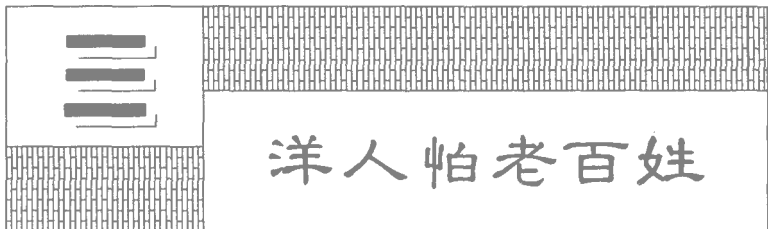
儿也搭不起来。当官的，如果不愿意丢官，丢脑袋，就得逆来顺受，在洋人面前丢脸。

官愈大，而所丢的脸愈大。最大的官，姓李名鸿章，官居大学士、北洋大臣、直隶总督。这一位姓李的，俯首贴耳，甘心在中国人打赢了法国人以后，向法国人赔不是。他失掉自信心，不相信自己能应付得了法国人以及其他各国的洋人，不相信中国能抵抗得了法国或任何其他各国。他的做官的秘诀是：化大事为小事，化小事为无事。

结果，他把清朝时代的中国，化大国为小国，化小国为无国。

如此惧怕洋人的官，不单是丢尽自己的脸，也丢尽中国的脸。虽则仍有多数的老百姓继续惧怕这样的官，却免不了有少数老百姓因愤慨而发出大无畏的精神，为了国家，为了祖宗，为了子孙，而开始不把这样的官看在眼里。

这时候，在广东一个年纪才有十八足岁的青年，姓孙名文，字德明，号日新，下了决心，要打倒像李鸿章这样的官，革清朝的命。他后来改号逸仙。



洋人不怕清朝的政府，对清朝统治下的中国老百姓却不敢小看。在道光年间与咸丰年间，广东的老百姓曾经一再用实际行动表现出不甘屈服的精神。到了中法战争期间，那纯粹由广西老百姓组成的黑旗军又竟然击败法国正规军，而且斩杀了法军的将领。于是，老百姓的自信心逐渐升高，虽有甲午年对日战争之败，却依然升高到以为仅凭大刀长矛，便足以抵御洋枪洋炮，产生了庚子年 1900 年以“扶清灭洋”<sup>①</sup> 为旨的义和团。

义和团“灭洋”未成反而引进了八国联军。清朝的无能，在八国联军炮火之下暴露无余。老百姓普遍地对清廷失望。这个腐烂透了的朝廷，不再有多少人对它续存“扶”的想头。甚至李鸿章在广州，虽则仍旧是清朝的大官，官居两广总督，也一度动了脱离清朝而自创局面之念。满口“保皇”的康有为，也只是用“保皇”二字作为政治活动的藉口而已，他的信徒唐才常实际上在与革命党密切合作，企图用武力从清朝的手里夺取两湖。

甲辰乙巳两年（1904、1905 年）的日俄之战，又给清朝的威信以狠狠的一击。两个外国，不得中国的同意，而作战于中国的东北领土之上，以中国的东北的领土为争夺的目标。清朝瞪着

<sup>①</sup> 当时义和团的口号有提“扶清灭洋”的，也有提“反清灭洋”、“扫清灭洋”的，并不统一。

眼睛 涎着脸 用阿 Q 的口吻宣布“局外中立”。这不仅是自丧清朝君臣的人格，也代表全体中国人的国格，使得很多的同胞看不起清朝，恨清朝，觉悟到非把清朝推翻，便没有方法把中国弄好。保皇、君主立宪，这两个口号由于拖泥带水地受了清朝的累，便成了落伍低调，敌不过革命主流了。

因此之故，老百姓不再怕官，逐渐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革命党人的身上了。

恰好，这时候，革命党人在孙中山先生及若干先烈不断的不断努力，不断奋斗，不断牺牲之下，已经发展成为壮大而坚实的组织，获得丰富的宣传经验与行动经验，深入了各种社会团体，各地的学校与军队，先声夺人，令清廷及其各地的封疆大吏一夕数惊。

也是在这时候，所谓保皇党的分子也渐渐地强调立宪，而不强调君主。他们并未因唐才常的“自立军”事件而受到太大的株连。他们多数皆能在各省公开活动，喧嚷着“立宪”，“召开国会”甚至分批去到北京作“聚众滋事”式的请愿。在外表上他们是反对革命的；在事实上，他们却做了帮助革命的事：相反相成。等到革命党人于辛亥年八月十九日（1911年10月10日）在武昌高举了义旗这些“立宪派”也就由主张“君主立宪”而进一步拥护“民主立宪”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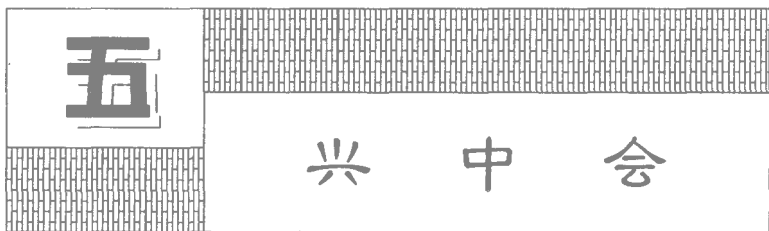
# 四 民国的国父

孙中山先生被尊称为中华民国的国父。

他不是神。他是一个很平凡的人，他是老百姓之中的一个。他的先世，自从清兵入关以来，一直务农为业。因此，他既不是贵族，也不是所谓“世家子弟”，只是一个善良的农夫之子而已。他读了书，然而并未赶考，既非秀才，更不是举人。他到过外国，却不是政府派遣的留学生。然而，他伟大。他的真诚，感召了成千成万的爱国志士，唤醒了四万万同胞的灵魂。他献身于革命，始终如一，大公无私，百折不回。

因为真诚，他没有一刻懈怠；因为真诚，他没有一刻不焦思苦虑，谋求革命的成功，因此而笃学精研于积极行动之中，获得了高深的学问；这高深的学问综合了中外古今的知识，结晶为三民主义，演绎为五权宪法、建国方略、建国大纲，及知难行易的哲学、民生中心的历史观。

中国没有他，未必没有一次革命，然而那革命未必能推翻清朝，更未必能建立中华民国。



兴中会成立以前，中国仅仅有过换朝代的革命组织。兴中会成立以后，中国才开始有了不以换朝代为目的，而以“创建民国”为目的的革命组织。

兴中会正式成立的日期，是清朝光绪二十年十月二十七日，1894年11月24日；地点，是檀香山一位姓何名宽的华侨的住宅。

当天到会的，连同孙中山在内，共有二十五人。这二十五位是：

孙中山、何宽、李昌、刘祥、程蔚南、邓荫南、郑金、黄亮、黄华恢、钟木贤、许直臣、卓海、李禄、李多马、林鉴泉、郑照、刘寿、钟宇、曹采、刘卓、宋居仁、陈南、夏百子、李杞、侯艾泉。

成立会的主席，是孙中山。他提出了章程九条。其中的第一条规定了“是会之设，专为振兴中华，维持国体起见。”其他的各条规定了入会的“会底”银元五元，义捐“惟力是视”，公举正副主席各一人，正副文案各一人，管库一人，值理八人，差委二人；每礼拜四集会一次；新会员须由旧会员一人引荐担保，方能入会；议事以少数服从多数。

这章程及写在章程的前面的缘起，获得到会的人一致通过。缘起，等于是成立宣言，比章程的第一条更为明确地说出兴中会

的革命宗旨。全文如下：

“中国积弱非一日矣 上则因循苟且 粉饰虚张 下则蒙昧无知 鲜能远虑。近之辱国丧师 强藩压境 堂堂华夏，不齿于邻邦 文物冠裳 被轻于异族。有志之士 能无抚膺？夫以四百兆苍生之众，数万里土地之饶，固可发奋为雄，无敌于天下。乃以庸奴误国 荼毒苍生，一蹶不兴 如斯之极！方今强邻环列，虎视鹰瞵，久垂涎于中华五金之富，物产之饶 蚕食鲸吞 已效尤于接踵 瓜分豆剖 实堪虑于目前。有心人不忍大声疾呼，亟拯斯民于水火，欲扶大厦之将倾，用特集会众以兴中，协贤豪而共济，抒此时艰，奠我中夏。仰诸同志 盍自勉旃！”

到会的人于通过章程及缘起以后，公举刘祥为兴中会主席，何宽为副主席。孙中山一生谦让为怀，在这兴中会的第一次选举上，已经如此。刘祥是永和泰商号的经理，其后在革命的行动上无甚表现。

檀香山兴中会的第一任副主席何宽，是卑涉银行的华经理。他对革命运动，比刘祥努力，会中的一切文件由他保管，其后他也担任了《隆记报》的协理。

《隆记报》的所有人，是程蔚南。程也是一个商人。到了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这《隆记报》便成了孙中山用以对保皇党开笔战的凭藉。

在所有最先加盟于兴中会的人之中，以邓荫南为最有表现。他是一个农人，在檀香山开了一个农场与商店。首先，于兴中会成立不久，他便卖了农场，把卖得的一万多元交给孙中山，随同孙中山回国，开始行动。他实在是兴中会革命史上第一个真正办到“毁家纾难”的先进。史坚如用炸弹炸两广总督衙门，有他参加其间。

许直臣是一个教员，其后作了《隆记报》的主笔。林鉴泉是《隆记报》的一个编辑。

宋居仁、陈南、夏百子、李杞、侯艾泉这五位都是工人。宋、李、侯三人参加了乙未年 1895 年的广州之役，陈、夏二人参加了庚子年 1900 年的惠州之役。

李昌、郑金、卓海都在檀香山的政府机关中担任通事（翻译官）。他们的国际知识，在一般会员之上。李昌一度为梁启超所误，加入了保皇会；其后恍然大悟，努力于重建檀香山兴中会的工作。郑金有一张和孙中山同拍的照片，被清廷的领事发现，因此而丢掉了在广东新安县的全部家产（被清吏查抄）。卓海的事迹待考。

郑照是郑金的弟弟，谙悉法律。他的职业，是帮助侨胞办理入境手续及其他有关法律的事。

其余，黄华恢、李多马、黄亮、钟木贤、李禄、刘寿、钟宇、曹采、刘卓，都是商人。黄华恢是永和泰商号的司事，被选为兴中会的第一任司库。其后与李多马，均和李昌一样，给保皇会出了不少的力。觉悟以后，迁居到墨西哥；国民革命军北伐成功，他回国，在上海新新公司担任稽核。李多马登报退出保皇会，继续为兴中会所领导的革命而工作。黄亮、钟木贤等人比较单纯。其中，钟宇是香山县人，幼年在香港和孙中山同学，到檀香山办木厂发了财，和孙中山异地相逢更为亲切。

除了上述的二十四位以外，其后陆续加入檀香山的兴中会的，有姓名可考的，截至次年 2 月底为止，共为一百零一人。在这些人之中，出力最多的是孙中山的胞兄孙德彰（眉）。

孙德彰贱卖了很多匹牛，每匹只作价六元七元银币，交给孙中山。这些钱，加上邓荫南卖农场与商店的款子，与檀香山兴中会的现款一百银币，汇票一千零四元银币（折合二千元港币）共

合港币一万三千余元，由孙中山于 12 月带去香港，作为第一次起义的费用。

到达香港以后 孙中山约集陈少白、杨鹤龄、尤列、陆皓东、郑士良、程奎光等人 合并了以杨衢云为首的“辅仁文社”成立了香港兴中会，以香港的会为总会，檀香山的会为支会。

总会的成立日期 据《国父全集》的年表 是乙未年正月二十四日（1895 年 2 月 18 日）。总会的办事处，设在香港中环士丹顿街十三号 托名为经营贸易的“乾亨行”。

总会设总办、协办、管库、华文文案、洋文文案各一人，“董事十人”，与檀香山支会的组织大同小异。“会底银”仍为每人五元，“银会”的股票仍为每股十元，于开国之日按股发还本利共一百元 这两点 均与檀香山一样。新会员入会 原定由一人引荐，改为二人。各地必须有会员十五人以上，方能成立支会。每一个地点，只能有一个支会。

总会章程前面的缘起，也和檀香山“规条”前面的缘起大致相同。删去了“近之辱国丧师 强藩压境”把“文物冠裳”改为“济济衣冠”把“能无抚膺”改为“能不痛心”；把“乃以庸奴误国，荼毒苍生，一蹶不兴 如斯之极”改为“乃以政治不修 纲纪败坏 朝廷则鬻爵卖官 公行贿赂 官府则剥民刮地 暴过虎狼 盗贼横行 饥谨交集 哀鸿遍野 民不聊生 呜呼惨矣！”在“欲扶大厦之将倾”的一句之下，增加了“庶我子子孙孙，或免奴隶于他族！”

会员入会的誓词，原为“驱逐鞑虏，恢复中国，创立合众政府”总会将“驱逐”二字改为“驱除”，“中国”二字改为“中华”。

总会成立之日，有没有选出全部的职员，待考。现存的史料 仅仅说 孙中山担任在广州主持发难的事 杨衢云留在香港，负责人员与饷械的筹划。孙中山到广州，设立了一个“农学会”

在双门底王家祠云冈别墅，作为机关，又在咸虾栏张公馆与双门底圣教书楼后面的礼拜堂等处设立了几十个小机关。此后，陆续在香港与广州加入兴中会的，迄于预定发难之日（阴历九月初九）共有数百人之多。

到了阴历八月二十二日，总会的总办一职，因杨衢云志在必得，孙中山为了避免内部分裂，自愿让杨衢云担任。大家决定了，一俟起义成功，便由杨衢云以“总统”的名位主持革命政府。

六

## 孙中山的家世与早年

孙中山的远祖 依照邓慕韩先生的“孙中山先生传记”是宋神宗枢密院使孙允中，由南京迁居江西；依照罗香林先生的“国父家世源流考”，是唐僖宗的承宣使孙詡，由河南陈留迁江西宁都。孙詡的后代，据罗先生说，由江西宁都一迁至福建长汀，再迁至广东紫金，三迁至广东增城，四迁至广东香山的涌口门村，于乾隆年间五迁至香山的翠亨村。

孙中山的父亲，名观林，字达成，号道川，生于嘉庆十八年（1813年）卒于光绪十四年（1888年）是广东省香山县翠亨村的一个自耕农 田产很少 曾经在澳门当了几年裁缝 兼业制革，后来仍旧回翠亨村耕田、养猪。

孙中山的长兄德彰，比孙中山大十二岁。他生于咸丰四年（1854年）孙中山生于同治五年（1866年）。德彰与孙中山之间，有过一位德祐，比德彰小三岁，但生下了不到六年便死了。所以孙中山的同胞兄弟仅余二人。他们有三个姊妹：金星，妙西，秋绮。金星比德彰小三岁，在四岁之时去世。妙西比德彰小九岁，其后嫁给杨家。秋绮比孙中山小五岁，其后嫁给林家。

孙德彰在十八岁的时候，到檀香山做工。他向当地政府领得了一片茂宜岛的荒地，从事开垦与畜牧，很成功，到了二十五岁之时，已有上千的牛羊，回乡娶妻，带到茂宜岛去。孙中山当

时想和他一道走，达成公不准。次年，德彰写信来，要接双亲去侍奉，达成公自己不愿意离乡远行，叫孙中山跟随杨太夫人同去。

这时候，孙中山的年纪是十四岁，还不曾进过西式的学校，但已经在私塾里念过了不少的古书。到了檀香山及茂宜岛以后，德彰留他在所开的一间米店里帮忙了一个很短的时间，便送他进了英国人办的意奥兰尼书院，念到十七岁，毕业。（杨太夫人在檀香山住了几个月就回翠亨。）

意奥兰尼书院，相当于我们的中学。孙中山在夏季毕业以后，于秋季升入美国人所办的奥阿厚书院，读了一年，在次年的夏天德彰硬叫他回翠亨。原因是，德彰觉得孙中山有信仰基督教的倾向，同时也怕孙中山“沾染西化过深”，希望他回国多学一点中国的学问。

于是孙中山回国，辍学了一学年，在十九岁的时候（1884年）进了香港的拔萃书室。在拔萃书室读了半年，于次年阴历正月转学皇仁书院，四月回乡与夫人卢氏结婚，十月再度赴檀香山，转茂宜岛。

孙中山在茂宜岛，住到光绪十二年（1886年）的春天回国。回国的原因是，德彰只想叫他在店里当伙计，而无意于让他上学。

回国以后，他进了广州博济医院附设的南华医学堂学医，同时从陈仲尧先生补修中国的经史。次年，光绪十三年（1887年）转学于香港西医书院，读到1892年7月23日，以第一名毕业。不久，又考得香港政府的内科外科兼妇产科的行医执照。

这香港西医书院，是今天香港大学的医学院的前身。当时的教务长是康德黎。

孙中山肄业于西医书院以后，到澳门开设了一个“中西药

局”在澳门大街 其后迁移到草堆街 在这中西药局里悬壶应诊。由于医术高明，来局求诊的人极多，一年之间他所收到的诊费，超过了一万元。

这一万余元，孙中山都用在革命上。

孙中山的革命思想 是慢慢地形成的。幼年 他在私塾里读中国古书，便已倾慕汤武。十一岁的时候，他遇到一位太平天国的老兵，对他讲清兵入关以后的残暴行为与洪秀全的轶事，给了他很深刻的印象。在檀香山意奥兰尼书院的几年，他吸收了关于西洋文明各国的知识，也亲眼看见了檀香山政府的种种设施，与清朝的种种腐败恰好成为对比。第一次回国以后，在皇仁书院读书之时，正当中法战争以后，清廷不惜割地求和，使得他不再对清廷抱任何期望，而决心从事革命。他自己在“孙文学说”的“有志竟成”一章里说：“予自乙酉中法战败之年 始决倾覆清廷 创建民国之志。”

孙中山在广州博济医院，结识了一位洪门中人郑士良。郑士良是归善 惠阳县淡水墟人 也在博济医院读书 和孙中山相交莫逆，成为知己。孙中山虽则此时未入洪门，却从郑士良的口中得闻洪门反清复明的宗旨。

孙中山在香港西医书院，又结交了同学新会县人陈少白与香山县的同乡、算学馆的学生杨鹤龄。这两人，虽非洪门中人，却均是爱国忧时之士。杨鹤龄家颇富有，有一座“杨耀记商号”在歌赋街。孙中山常和陈少白到杨耀记商号找杨鹤龄高谈革命。有一天，尤烈也走了进来。尤烈是顺德县人。与孙中山同年生。他早年加入洪门，畅游过华北华中，曾经在广州于一个场合中遇见孙中山，成了朋友。

孙、陈、杨、尤四人 被杨耀记商号的伙计们称为“四大寇”：“四个大造反者”。

有一次“四大寇”联袂共游广州，在三元宫会商革命大计，被三元宫的一位老道人听到。老道人告诉他们，倘若真想推翻清朝，必须联络“会党”，跟着便把各地会党的地址向他们说了出来。原来这老道人姓郑名安，正是会党中人，当过林则徐的“师爷（秘书）”。

孙中山到了在西医书院毕业，实际革命工作才开始。孙中山之所以学医，本是为了“借医术为入世之媒”。因此，毕业以后，他便在澳门设了中西药局，作为他接触社会、物色英豪的机关。（凡是贫穷的病人，不仅不收诊费，而且免费送药。送药的钱，是从澳门的一家专以中医中药施诊的镜湖医院筹来的：由镜湖医院借给孙中山两千银圆，借期五年，月息一分，即以月息由孙代购西药，在中西药局施诊。）

几个月以后，澳门政府借口孙中山没有葡萄牙的行医执照，勒令他停业。孙中山于是结束了中西药局，于次年春天到广州，另设一个东西药局（在冼基）仍旧对贫穷的病人送诊送药。

杨鹤龄留在香港，尤烈回了顺德，在顺德开了“兴利蚕子公司”作为“入世之媒”。陈少白随孙中山到了广州。杨、尤二人常来广州，共商进行。郑士良不曾在广州博济医院继续读完，就回了惠州，联络会党。这时候他常来广州，与“四大寇”见面。此外，还有几位同志：孙中山的小同乡、总角之交陆皓东，陆在上海念过书，当过电报生、水师军官，香山人程奎光（归善，惠阳人，在某一个学校担任教员的魏友琴）。

他们谈秘密话的地点，通常是广雅书院的抗风轩，有时候也在郊外或河南岛的古庙。

他们是否已有具体的组织？待考。胡汉民先生与邹鲁先生均说：孙中山在澳门行医之时（1892年），便已组织了兴中会。陈少白先生却在写给国民党中央党史会的信里说，“壬（辰）癸

(已)两年 并无开会立党之事。’两说如何取舍 将来有更多的史料出现之时，或可帮我们作一决定。

就现在的史料情形而论，似乎兴中会的成立是在甲午年(1894年)冬天 孙中山到了檀香山之时。

1895年6月，孙中山到了天津，托人向李鸿章递了一个万言书，没有得到反应。和他同去的是陆皓东。此行的真正目的，是为了观察清廷的虚实。万言书只是一种掩饰。7月 中日战争爆发；10月，孙中山启程赴檀香山；11月24日 在檀香山成立兴中会。